

山西省能源局

晋能源提函〔2022〕24号

关于省政协十二届五次会议第0555号提案的答复

程春明委员：

您好。您提出的《在能耗“双控”条件下增强硅料供应链稳定性促进我省千亿级光伏产业集群健康发展》收悉，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一、您的这一提案提的很好，对改进政府工作具有很好的参考价值和指导意义。提案深刻分析了碳达峰碳中和背景下我省新能源和清洁能源发展情况，距离“十四五”末装机容量占比达到50%，发电量占比达到30%的目标还有巨大差距。光伏产业作为山西省14个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是新能源发展的重要力量，未来的发展空间前景广阔。提案中提出打造千亿级光伏产业链集群作为我省能源改革的重要突破口，是我省推进能源结构转型、实现“双碳”目标的重要力量，这些对于我们下一步的工作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

二、关于建议清单1中提出“细化优化能耗“双控”指标，提升光伏企业产业链供应链的稳定性和竞争力”情况和问题，需给您说明的是，国家能耗双控政策调整，增加了管

理弹性。2021年12月28日国务院发布《“十四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国发〔2021〕33号），指出强化能耗强度降低约束性指标管理，有效增强能源消费总量管理弹性，合理确定各地区能耗强度降低目标，完善能源消费总量指标确定方式。对能耗强度降低达到国家下达的激励目标的地区，其能源消费总量在当期能耗双控考核中免于考核。按照上述思路，我省拟参照国家作法，仅向各市分解下达能耗强度目标，实行基本目标和激励目标“双目标”管理，对能耗强度降低达到省下达的激励目标的市，其能源消费总量在“十四五”能耗双控考核中免于考核。同时，由各市根据地区生产总值增速目标和能耗强度降低基本目标自行确定本市年度能源消费总量目标，并报省政府备案，经济增速超过预期目标时可相应调整能源消费总量目标。

关于建议清单2中提出“抢抓机遇做大市场，加快构建具备核心竞争力的光伏产业链集群”情况和问题，需给您说明的是，“十三五”以来，我省新能源产业优势持续增强。光伏产业规模逐年扩大，品牌不断增强，已形成铸锭/拉晶-切片-电池片-组件产业链条，潞安太阳能、晋能科技已进入全国光伏行业前20强。“十四五”时期，我省将抢抓机遇，按照可再生能源规划，依托山西综合改革示范区、太忻一体化经济区等基础，加强科创实力建设，加快构建光伏产业链核心竞争力，在高效光伏电池、智能化电气设备、新型储能产业等方面进行科研创新和产业发展。特别是要加快提升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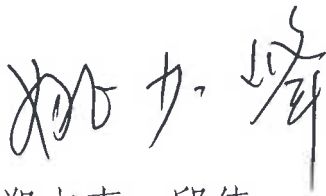
型高效电池核心技术水平，构建光伏制造产业链，推进全生命周期数字化智慧型新能源电站建设，推动我省新能源高质量发展。

三、关于您提出的“超前谋划做好准备，积极承接全国新增产能落地山西”意见和建议，需给您说明的是，我们正在研究制定光伏产业链节能审批的相关配套激励政策，鼓励光伏产业落地山西。下一步，我们将进一步夯实工作基础，创新工作思路，深入分析研究，出台有力举措，努力蹚出一条光伏产业链节能审批的新路，为我省能源全方位高质量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

以上答复您是否满意，如有意见，敬请反馈。

感谢您对我省能源行业的关心和支持，并欢迎今后提出更多宝贵意见。

负 责 人：



承 办 人：郑中南 邱伟

联系电话：0351-4117187



